

证券代码：301510

证券简称：固高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5月23日（周四）下午14:30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下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3日（周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 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0日（周一）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0日（周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现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

1.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东路6号1栋1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实例表，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1.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应选人数（6）人 |
| 1.01 | 《关于选举李泽湘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2 | 《关于选举高秉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3 | 《关于选举吴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4 | 《关于选举周玲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5 | 《关于选举吕恕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6 | 《关于选举赵鸿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应选人数（3）人 |
| 2.01 | 《关于选举姚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02 | 《关于选举田劲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03 | 《关于选举张路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应选人数（2）人 |
| 3.01 | 《关于选举初家祥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
|---------|-------------------------------|-----------------|
| 3.02 | 《关于选举周本宜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
| 10.01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0.02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00-3.00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并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与前述登记文件送交公司，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4年5月22日（周三）9:00至17:00；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5月22日（周三）17:00之前发送到公司指定邮箱ir@gogoltech.com（主题请注明“固高股东大会登记”）。

(三) 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南山区科技园粤兴一道9号香港科技大学产学研大楼五楼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f.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证券部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755-26737258

联系邮箱：ir@gogoltech.com

2、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1510”；投票简称：“固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23日（周四）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周四）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股东姓名/名称 | |
|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 |
| 股东账号 | |
| 持股数量 | |
|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地址 | |
| 电子邮件 | |
| 邮编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 |
| 1.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应选人数（6）人 | | | |
| 1.01 | 《关于选举李泽湘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1.02 | 《关于选举高秉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1.03 | 《关于选举吴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1.04 | 《关于选举周玲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1.05 | 《关于选举吕恕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1.06 | 《关于选举赵鸿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应选人数（3）人 | | | |
| 2.01 | 《关于选举姚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2.02 | 《关于选举田劲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2.03 | 《关于选举张路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应选人数（2）人 | | | |
| 3.01 | 《关于选举初家祥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 3.02 | 《关于选举周本宜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4.00 |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 | | |
|-------|-------------------------------|---------------------|--|--|--|
| 6.0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 | | | |
| 10.01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10.02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表决票填写说明：在各选票栏中，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打“√”为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备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日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